



# 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深圳龙岗-汕尾海丰共建园区公共配套设施提升项目（金山科技园临时供电设施迁改项目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广东海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：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海紫路海龙投资大厦五楼 联系电话：0660-6402529 联系人：程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深圳龙岗-汕尾海丰共建园区公共配套设施提升项目（金山科技园临时供电设施迁改项目）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仅承若服务即可，且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登记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：项目名称：深圳龙岗-汕尾海丰共建园区公共配套设施提升项目（金山科技园临时供电设施迁改项目）；项目地点：深圳龙岗-汕尾海丰共建园区（金山科技园）；工程性质：临时供电设施迁改；工程目标：对深圳龙岗-汕尾海丰共建园区（金山科技园）的临时用电开关箱、变压器及电线杆等临时供电设施进行迁改，消除临时用电安全隐患，规范园区电力设施布局。总投资：46万元。 2. 服务内容：开展实地勘察、根据需求开展

		概、预算编制工作。 3. 根据“委托人提供的资料”内容编制并出具成果文件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地点：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。 2.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按合同约定，最终的成果以纸质版和电子版的形式交付给甲方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 0%~20%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粤价函[2011]742 号计取。
8	服务时间	按合同双方约定。
9	验收	按合同双方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双方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双方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